

2017 年

The 2017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3月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在 2017 年度北京市各区人民政府和北京市政府各委、办、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基础上编制。

全文包括 2017 年北京市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发布解读情况、存在的不足及 2018 年重点工作，以及主动公开、回应解读、依申请公开（含不予公开、收费及减免）、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数据。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北京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eijing.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北京市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枣林前街 70 号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

邮编：100053

联系电话：010-83978888

电子邮箱：xxgk@beijing.gov.cn



2017 年北京市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This report is prepared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s set out by Regulations Regarding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 the PRC and Provisions for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and it is based on the 2017 annual reports prepared by district-level governments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as well as municipal government bodies, including commissions, offices and bureaus.

The report contains key points of the work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on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in 2017; the disclosure of information in key areas; problems and measures for improvement; and related data on voluntary information disclosure, responses and interpretation, disclosure upon requests (including information on the non-open contents, fees and fee relief),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administrative litigation, and tip-offs, etc.

The statistics in this report is collected from the period starting from January 1st, 2017 to December 31st, 2017. The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e report is available for download at <http://www.beijing.gov.cn>. For any enquiries about the report, please contact the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fice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Address: No. 70, Zaolin Qianji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53,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Service Hall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Tel: 010-83978888

E-mail: xxgk@beijing.gov.cn

2017年，北京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法定义务，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统称“五公开”），加强政策解读，扩大公众参与，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

一、重点工作情况

（一）制定年度工作要点，明确公开标准规范，增强公开工作实效

明确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北京市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细化7方面41项重点领域公开任务；围绕深化“五公开”工作机制、加强政策解读和公众参与、优化政务公开平台等政务公开体系建设，提出了3类12项工作任务。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建设。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42号）要求，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选取东城区、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和昌平区作为全国试点，围绕城乡规划、

环境保护、公共文化服务等9方面，启动公开事项全面梳理。制定本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细化试点任务，围绕制定政务公开全清单标准、健全政务公开全制度流程，重点在决策公开、公众参与等5方面开展创新探索。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做好基层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
试点工作的通知》



强化政务公开三级清单督查落实。督促各单位重点领域政务公开三级清单动态更新，将政务公开三级清单工作模式向全市各行业（系统）推广，要求明确“五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努力实现清单涉及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委托第三方机构依据清单，对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的网站公开内容进行抽查核验，重点评估预算公开、城乡规划、农村危房改造、用地管理、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等内容公开情况。



重点领域政务公开三级清单

建立公文公开发布解读机制。将“五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流程，加强行政机关公文公开属性源头管理，要求拟制公文时同步明确公开属性，随公文同步审签；明确公开属性定期审查机制，有序拓展公开范围，提升公开比率。明确政策解读主体、解读程序和具体标准，实行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持续提升政策解读效果。

推进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有关要求，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承办全国建议提案”栏目公开了由市政府办理的建议、提案答复情况。由市政府主办的17件建议、



提案，经审查公开其中 13 件建议、提案的办理答复，另 4 件建议、提案办理答复依法不予公开。



承办全国建议提案

（二）准确传递政府声音，提升政策解读效果，增强政府决策透明度

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系列解读。围绕市政府重点工作，确定 136 条解读目录，统筹做好政策解读工作。对《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 年-2035 年）》、加快科技创新发展高精尖产业系列政策、率先行动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等 40 余个文件多形式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积极引导社会预期。做好年度市政府绩效考评等一系列市政府重点工作的宣传解读。



政策解读专栏



政策解读专栏

市政府工作报告专题解读。围绕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的重点工作和社会热点，组织编写《北京市政府重点工作情况汇编》，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全面深入解读市政府各项重点工作的总体情况、措施和成效、挑战与对策，供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与两会报道的媒体记者参阅。在《北京日报》开设“北京印记”专栏，连续刊发政府工作报告解读专题内容。



重点工作情况汇编

市政府常务会议深度解读。围绕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民生事项，对全年 15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 28 项重要议题进行深度解读。在《北

京日报》“市政府常务会解读专栏”刊发 28 篇深度解读稿，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配发 67 篇解读图表、图解，在“北京发布”等政务新媒体设置 40 余项分众化解读议题，增强市政府决策透明度。



市政府常务会议数据盘点

市政府常务会议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有序扩大政民互动，提升惠民便民能力

“市民对话一把手”访谈节目首次深入基层社区。市“两会”期间和年中，组织策划 15 期节目，全面展示市委市政府重要政策措施和实施效果。300 多名社区居民线下提问，7 万余人参与网上征集，20 余万人次留言，100 余万网友通过网络微博微信互动。北京电视台累计收视率 8.27%，北京电台收听逾 100 万人次，千龙网、北京发布等网络媒体图文直播覆盖网民 1835 万人次。



系列“政务开放日”首次推进重要民生事项全面政务开放。坚持民意连接和民声回应，重点选取城市管理服务、科技创新中心和文化中心



建设、保障改善民生等专题，邀请市民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走进行政机关，深入内部流程，体验政府工作，共同了解首都人口、资源、环境等问题的复杂性、艰巨性和长期性，促进社会共识和理解支持。坚持请市民看和听市民说并重，市政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与市民座谈交流，现场参与市民1600余人，网友在线体验150万余人次。精心制作市民留言册和意见卡，广泛收集市民需求反映和意见建议，访民意、听民情、解民忧、汇民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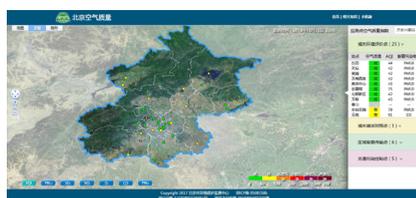


政务开放日

汇集政务资源集中公开“政务公开惠民便民地图”。汇总归集重点政务信息资源，集中公开12幅政务公开惠民便民地图，覆盖教育入学、医疗卫生、空气质量监测、企业办税、政务服务等重点民生领域。实现1630所公办中小学、2042个医疗卫生机构、672家养老机构、3924个蔬菜零售网点、1342个一刻钟社区服务圈、35个空气质量监测站点、5583个政务服务机构等服务信息“一站式”查询。



政务公开惠民便民地图



空气质量监测地图

（四）线上线下有机结合，畅通信息公开渠道，打造高效便捷的服务型政府

加强全市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印发《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实施意见》，明确96项具体任务，规范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实施意见》

政府网站开设整合、集约共享及安全防护，推动全市政府网站持续健康创新发展。坚持日常监管与年终考评、自查自纠与普查复核相结合，开展“拉网式”季度普查，严防各级政府网站“不及时、不准确、不回应、不实用”等问题。制定专项考评细则，动态调整考评内容，增强考评结果科学性。完善网民留言处理工作机制，严格遵守办理时限，着力提升答复质量，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优化《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线上线下服务。全年出刊 48 期，刊登市政府及各部门文件 703 件，发行 48.8 万册，免费向中央国家部委、市区行政机关、重点企业、街道、社区、村（居）委会赠阅，并在市、区行政服务大厅、档案馆、图书馆等信息公开场所提供查阅服务。升级改版政府网站公报网页，增加文件展示格式、分类检索、二维码分享、政策解读链接等功能。依托“北京发布”新媒体矩阵、“首都之窗”微信公众号打造“掌上公报”，把《政府公报》推送到市民“指尖上”。



政府公报

积极打造政务新媒体集群平台。适应分众化、差异化传播趋势，“北京微博发布厅”拓展至《人民日报》和今日头条客户端，通过微直播、微访谈、微答疑等形式多样的线上活动，高频次发布政务信息，已覆盖 75 家单位、104 位新闻发言人，总粉丝量达 1.33 亿。市政府门户网站推进多渠道信息服务，以“首都之窗”微信公众号为主平台，覆盖网易号、

搜狐新闻客户端、一点资讯、企鹅号等新媒体平台，每周文章阅读数超过 50 万人次。



北京发布微博



首都之窗微信

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场所广覆盖优服务。市、区、街道（乡镇）信息公开服务场所累计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1855.1 万人次。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设立“党员先锋岗”，加强大厅硬件设施建设，完善大厅接待服务规范，提升服务水平。优化信息公开综合服务网上电子地图，实现场所地址、联系方式、办公时间、交通指引等多种实用信息“一站式”查询，为市民群众提供更便捷有效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五）着力增强政务公开体系建设，强化考核评估和培训交流，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推进依申请公开促进依法行政。把依申请公开工作作为检验依法行政情况的重要手段，作为行政机关加强自我监督、自我提升的重要途径。建立个性问题工作建议制度，对依申请公开发现的依法行政方面的问题，及时提出工作建议，加强跟踪调研，积极促进工作建议向成果转化；建立共性问题通报制度，提出整改要求。

强化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完善政务公开考评细则，强化年度重点任务、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督促落实。市级行政机关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绩效考评中，市发展改革委、市环保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工商局等 52 个部门考评“优秀”。加大对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力度，提升考评权重，强化激励引导。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依法行政考核，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石景山区、门头沟区、房山区、昌平区、大兴区考评“优秀”。

拓展政务公开培训交流。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首次纳入全市公务员培训专题班次，联合北京行政学院举办全市政务公开骨干培训。全年举办3期市级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专题培训，覆盖各区各部门公开工作人员600余人次。与市委宣传部联合举办全市新闻发言人专题培训班。

二、重点领域信息发布解读情况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疏功能、促协同

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信息公开。坚持开门编制《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注重“四个中心”的城市战略定位、“一核一主一副、两轴多点一区”的城市空间布局等重点内容的公开。通过“京津冀协同发展调研行”大型采访活动、“新举措新变化新成果”新闻



京津冀协同发展

发布会，及时发布创新驱动体制机制建设、公共服务均等化等工作进展。通过“产业协同发展服务平台”专题专栏实时发布工作进展，重点发布北京（曹妃甸）现代产业发展试验区、北京·沧州渤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园等的产业优势、园区规划和投资指南。及时公开产业转移和投资服务信息。公开京秦高速、兴延高速、延崇高速和京津冀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工作进展。

推进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信息公开。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主题宣传，每月媒体就疏解整治成果现场采访，发布群租房整治以及留白增



疏解整治促提升

绿等专项行动成效。深入落实“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发布《北京市工业污染行业生产工艺调整退出及设备淘汰目录（2017年版）》，出台支持便民商业设施建设政策。通过市企业信用信息网公示治理“开墙打洞”和无证无照“散乱污”的处罚信息。按季度公开医疗卫生资源疏解项目，及时发布友谊医院顺义院区、天坛医院新院建设运行进展。

推进城市副中心建设信息公开。及时公布城市副中心纳入年度重点工程计划的政府投资项目信息。推进城市副中心智慧城市建设的规划建设情况公开。对行政办公区公共区域智慧应用工程城市大数据平台、物联网管理平台等智慧应用工程公开招标。公开城市副中心环境卫生、户外广告牌匾、供热管理等城市运行管理方面的工作情况，以及副中心医疗卫生设施项目建设进展。在首都园林绿化政务网发布城市副中心园林绿化工程信息。



聚焦城市副中心建设

推进2022年冬奥会筹办信息公开。就轨道交通、棚户区改造和其他重大项目建设信息，每月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工作进展，不定期发布项目建设重要节点信息。通过广播电视栏目宣传等多种方式，普及冬奥会、观赛礼仪和冰雪运动知识。开展冰雪健身科学指导大讲堂和冰雪运动社会体育指导员培



冬奥会

训工作，推进快乐冰雪季等系列活动信息公开。

推进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信息公开。着力做好对口支援新疆、西藏、青海等地区援助资金情况的统计记录，及时公开对口支援地区基本情况、区域合作产业相关政策和典型案例，按年度公开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援助资金总额。

（二）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防风险

加强预期引导。公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以及季度、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集中做好经济形势分析解读，引导社会理性看待、全面认识发展增速。及时发布并解读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指标数据，按季度组织召开发布会通报本市经济运行情况，释放积极信号，提振社会信心。加强财政工作政策解读，发挥财税政策对市场和企业的引导作用；按月公开财政收支情况，解读财政收支增减变化及原因，主动回应社会关注热点。做好政府债务限额及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工作。



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年度计划



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成果新闻发布会



深化改革促发展新闻发布会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果新闻发布会

推进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公开。召开国务院系列减税政策媒体吹风会，通过政务新媒体、现场体验、微动漫、发放宣传手册、扫描二维码等形式解读，扩大政策覆盖面。公开并动态更新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让更多市场主体享受政策优惠。发布社会



保险事业发展报告，公开各项社会保险参保人数、基金收支规模、结余、运行情况及经办服务相关情况。开展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相关政策宣传解读，提升群众知晓率、获得感和满意度。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推动重大建设项目计划、审批、监督全链条信息公开。及时公开重点建设项目和政府投资年度计划、固定资产投资分批下达情况，实现重大建设项目审批结果和核准批复全文公开。在政府网站“双公示”栏目公开重大项目稽察、招投标等领域行政执法处罚结果。通过新闻发布会、政务微信推送市郊铁路、绿道、世园会、阳光校园工程等重点工程项目信息。及时发布市重点建设项目目录和进展，公布京津冀协同发展、高精尖产业、生态环境提升、基础设施和民生改善等项目实施进展。

推进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推进全市公共资源配置平台建设，制定发布《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和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实现了交易公告、资格审查、交易过程、成交信息统一发布。通过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建设工程分平台，实时发布房建市政、园林、民航、铁路等建设工程项目的招标公告、开标、评标、中标公示等信息。

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以及政府采购信息公开。设立“北京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 PPP 项目典型案例”专栏，公开轨道交通、

高速公路、水务、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能源、公共服务、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领域 PPP 项目。及时公开《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做好民间投资工作的措施》等政策，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领域市场化建设。



基础设施及 PPP 项目

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及时公布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投诉处理结果等信息。

推进财政预决算和审计信息公开。部门预算首次公开各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三公”经费公开增加公务接待费使用方向和出国经费涉及的主要项目。决算方面公开了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和政府采购情况。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年度对比数据及增减变化原因，直观反映经费管理情况。首次公开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和重点部门项目自评报告。公开部门

2017年市级
部门预算公开2016年市级
部门决算公开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专项资金单项审计结果；推进区审计部门专项资金单项审计结果公开；公开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问题和整改情况。

围绕防范金融风险推进公开。围绕金融运行形势分析、科技金融创



新中心建设、金融风险提示警示等，紧扣互联网金融、P2P、小额贷款、文化金融等热点主题，发布金融运行情况，更新金融数据。开设“打击非法集资专项整治行动”与“投资者教育”专栏，定期更新相关政策信息，普及消费者维权知识，保护投资者权益。

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及时公开系列调控政策措施，精准发布新建商品房上市和销售信息，保障房地产市场信息对称，加大对开发企业和中介机构的检查执法力度。公开保障性住房年度建设计划、完成情况、分配情况等信息，重点公开纳入市政府实事工程的保障性住房开、竣工任务进展和房源分配等情况。及时公开棚户区改造政策和进展，做好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的招标公告、开标信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备案等信息公开工作。公开农村危房改造总任务数、各区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分解、补助对象范围、改造方式、建设标准等信息。



棚户区改造 自住型商品房 住房保障专栏

做好征地信息公开工作。公布并解读《北京市 2017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等文件。每月发布建设项目用地审批、入市交易等国土资源主要统计指标完成情况。公开土地出让、划拨、征收等管理信息，土地市场以宗地名称为主，公开交易公告、动态及结果，提供用地性质类别、所在区等组合查询，实现征地业务全流程全内容实时公开。开设“集体土地征收及农用地转用”专栏，发布批准文号、用地单位、项目名称以及“一书四方案”、征地补偿安置公示等材料。

（三）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强管理

推进简政放权各类清单公开。形成涵盖行政许可等 10 类事项，类别、

名称、依据、编码、实施主体“五统一”的市区两级权力清单，编制公布本市152项中介服务事项保留清单。公开审批部门、事项、类别和依据等市级投资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公开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和涉企经营服务收费目录清单，全面清理取消事项。公布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后置审批事项目录。

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公开。制定《北京市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积极推进“法人一证通”、“北京通”等工作。编制完成《北京市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公开覆盖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完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相关制度和机制建设，提升政务服务在线办理水平。

推进企业信用信息公开。通过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标识，集中公开各政府部门反映市场主体信用状况信息。开通“信用北京”网站，提供“一站式”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服务。实现55个市级部门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集中“双公示”。



信用北京网

推进社会组织信息公开。通过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实时公开社会组织基本信息、社会组织年检结果信息。通过北京民政信息网及时公开社会组织行政许可事项、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信息，以及慈善组织认定信息和获得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信息。



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



权登记颁证、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农业“三项补贴”改革等工作进展情况公开。通过公开文件、媒体宣传、编印手册、专题培训、驻村干部讲解等方式，加大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农民创业辅导、农业补贴、农业劳动力转移就业、财政贴息、融资担保等惠农政策措施公开和解读力度。

推进国有企业运营监管信息公开。按月度公开市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任免动态；按季度公开市属国有企业财务状况；按季度公开市属国有企业产权交易、增资扩股整体情况；按年度公开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国有资本整体运营情况；按年度公开经营业绩考核和企业负责人薪酬有关情况。

推进监管和执法信息公开。实现“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汇总形成 36 个市级部门 348 项市级随机抽查事项。统一公布抽查清单，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其他平台及时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



“双随机、一公开”

加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信息公开力度。市区两级同步部署、同步联动发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执法检查、事故调查处理等信息。发布重特大事故预警信息和安全提示，按周发布极端恶劣天气、季节性、特殊行业安全生产提示。及时公开安全生产重大风险源普查工作情况，社会影响较大且关注度较高的事故调查和结论，以及突发事故应急处置情况。

推进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和联合执法检查情况公开。设立“旅游市场监管”网站专栏集中公开旅游市场监管信息，深入打击“非法一日游”生存空间。运用大数据等分析手段，实时动态更新旅行社、等级景区、星级饭店和导游员名录。发布来京旅游温馨提示，推送旅游市场整治典

型案例。

发布重点产业专利白皮书、商标发展报告和知识产权保护白皮书，公布专利行政执法十大案件。持续推进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和侵犯知识产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案件名称、被处罚名称、主要违法事实、处罚种类、处罚依据、处罚结果等信息，公布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和侵犯知识产权十大案件。

（四）以政务公开助力调结构、转方式

推进发展新产业、培育新动能工作信息公开。及时发布解读《北京市“十三五”时期现代产业发展和重点功能区建设规划》等政策，加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科研项目和经费管理等解读力度。发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成立、项目对接活动、企业成果转化等信息。公开众创空间技术交流、成果推介、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建设促进专项申报等信息。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

成果转化基地建设专项申报、结果公示等情况公开。公开第21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2017世界机器人大会成果发布等信息，打造北京创造新名片。及时公开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一区多园”统筹协同发展情况。

推进化解过剩产能工作信息公开。健全去产能公示公告制度，实行“事前公示、事后公告”。根据年度目标任务要求，推出《积极推进结构性





改革，化解北京煤炭过剩产能》解读文章，详解 2016 年至 2020 年工作安排，明确退出和已退出的煤矿名单，公开上一年度化解煤炭过剩产能、退出煤矿任务完成情况。推进化解过剩产能中央专项奖补资金公示。发布市属国有企业化解过剩产能涉及企业名单和产能。

推进消费升级、产品质量提升工作信息公开。及时发布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双向投资等主要商务运行数据及特点，重点发布消费品和旅游、体育等服务业领域的消费情况，引导消费升级。大数据深入分析消费维权数据特征，公开消费者诉求数据分析结果。发布 2017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方案，公开缺陷产品召回、预警信息、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不合格商品信息。加大打击虚假广告、价格欺诈等行为的公开力度。

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信息公开。组织中关村科学城项目单位开展政策宣讲；动态披露未来科学城建设进展；公开怀柔科学城工作计划、配套建设项目批复；公开“中国制造 2025”创新引领示范区的相关建设进展。及时发布北京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成立等承接国家重大科技任务的最新进展，公布本市新能源汽车推广与技术创新、大气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建设、重大疾病科技攻关等重点科技攻关相关情况。主动发布央地协同创新、全面改革创新、顶尖人才聚集等科技创新建设最新进展。

（五）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促服务

推进教育信息公开。全流程促进义务教育信息透明，印发《北京市学前教育社区办园点安全管理工作基本要求（试行）》规范社区办园，通过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详解入学流程，开通“一般公办初中进入优

质高中机会查询系统”查询对口高中。全方位落实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多级公示特殊类型考生资格，公布成绩查询录取网站，邀请媒体参观评卷现场，汇总院校招生计划和录取统计资料，公布当年各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督促各高校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清单、公开年度报告。



义务教育入学进行时

高考



义务教育入学

高考

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公开。集中发布医药分开、药品阳光采购和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综合政策。开设“药品阳光采购”网上专栏，开通百姓购药服务查询。开展社会办医相关政策宣传解读。开设“分级诊疗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专栏集中发布进展情况。推进医德医风建设，完善违规违纪问题处理结果公开与利用机制，定期公开医疗机构服务情况及日常监督、处罚信息。每周发布本市法定传染病疫情动态，每季度发布本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总体情况。



医药分开综合改革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通过“质量公告”专栏分类公开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验公告及不合格食品处置信息；定期公布不良反应监测信息、食品和医疗器械召回信息、GMP/GSP 认证公示信息、创新医疗器械产品公示信息。适时曝光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违法广告监测结果、许可证注销和 GMP/GSP 证书收回信息，公布相关典型案例。全市食品药品监管领域行政许可、行政检查、行政处罚信息实



现统一公开，可通过“数据查询”专栏实时查询。对“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阳光餐饮工程”、“食品药品监管基层联络站”等民生实事信息开设专栏重点公开。

推进养老服务、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养老机构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信息。及时按月公开低保、特困人员的人数、资金支出情况；按季度公开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的人次数、资金支出情况；按学年公布高等教育新生入学救助的人次数、资金支出情况。在全国首次发布慈善信托年度报告，及时公开慈善信托备案事项和备案信息。



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通过网站、报刊、微博、微信、移动电视等多种渠道加强宣传报道，依托“百姓就业”宣传服务平台，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百姓就业等各项就业服务专项活动9场，主动公开就业创业政策，发布就业创业信息。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宣传工作。

(六) 以政务公开助力治环境、促提升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及时发布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启动、解除信息，全过程公开污染预警等级、应急措施及持续时间等，加强区域联防联控。围绕水环境治理、安全度汛、河长制实施等工作组织多场新闻发布会。每半年在政府网站发布污水管线和再生水厂建设、农村治污工程等攻坚任务进展。及时发布执法监察、行政审批、污染防治等信息。按时间频次要

求发布空气质量指数、辐射和水环境质量、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公告和环境公报等。

推进城市环境整治提升信息公开。专题公开并组织新闻发布会，解读首都核心区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发布城乡结合部重点村环境整治工作解读文章，系统梳理整治范围、时间和内容。

及时公开南池子大街、城市副中心等区域电力、路灯及通信架空线入地工作进展。开展城市地下管线自身结构性隐患排查治理、淘汰不合格燃气灶具安装燃气安全辅助设备、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运营等政策解读。做好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再生资源回收工作信息公开和解读。

推进缓解交通拥堵信息公开。做好公交线路优化、自行车和步道整治、次支路建设、疏堵工程建设等工程进展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公开并深度解读交通拥堵治理相关法规政策，及时公开交通拥堵治理各阶段措施、成效信息。



环保督察

河长制



蓝天保卫战



环保督察



河长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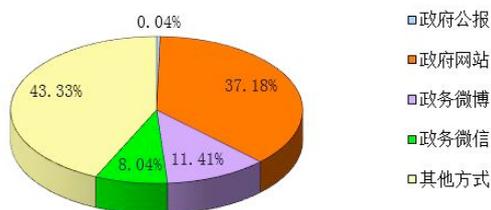
三、信息公开数据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17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75763 条。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14450 件。

主动公开重点领域政府信息 880082 条。其中，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 4332 条；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 2417 条；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 115769 条；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 5650 条；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 4862 条；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 15061 条；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 830 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 184 条；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 11538 条；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 609 条；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 12574 条；市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 33147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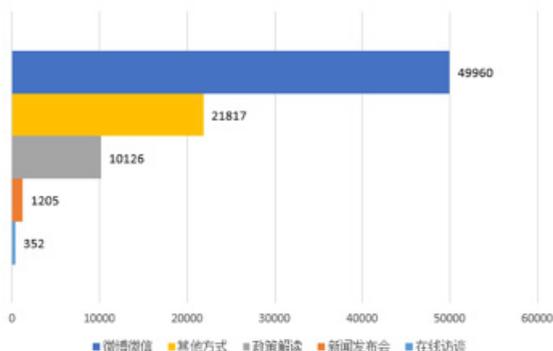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其中，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703 条，占总数的 0.04%；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665500 条，占总数的 37.18%；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204230 条，占总数的 11.41%；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143942 条，占总数的 8.04%；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775595 条，占总数的 43.33%。



（因同一政府信息可以多种渠道和方式公开，故分类之和大于主动公开总数。）

（二）回应解读情况

2017年，全市回应公众关注热点15761次。在回应解读的渠道方式上，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1205次（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517次）；政府网站在线访谈352次（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126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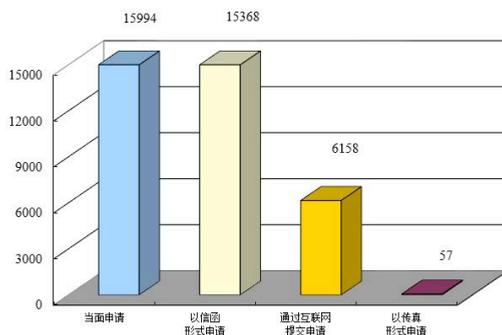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10126篇；微博微信回应事件49960次；其他方式回应事件21817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1. 申请情况

全市申请总数为37499件。申请方式中，当面申请15994件，占总数的42.65%；以传真形式申请57件，占总数的0.15%；通过网络提交申请6158件，占总数的16.42%；以信函形式申请15368件，占总数的40.98%。（因同一申请可以多种申请方式提出，故分类申请之和大于申请总数。）



在市政府工作部门中，申请量列前五位的是市规划国土委、市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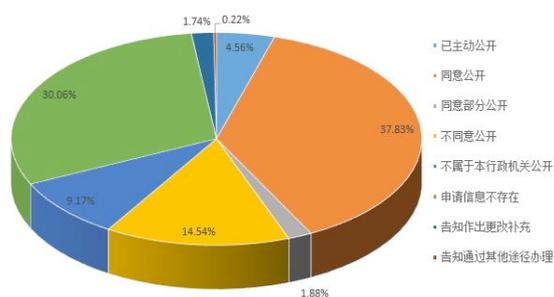
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工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区政府中，申请量列前五位的是朝阳区、海淀区、西城区、丰台区、东城区。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土地出让、拆迁补偿、城市规划、房屋产权等方面。

2. 答复情况

全市 37499 件申请办结数为 34226 件，其中按时办结数 29246 件，延期办结数 4980 件。其余未到答复期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时限规定在 2018 年答复。

已答复的 34226 件申请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 1563 件，占总数的 4.56%；“同意公开”12949 件，占总数的 37.83%；“同意部分公开”642 件，占总数的 1.88%；

“不同意公开” 4975 件，占总数的 14.54%。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49 件；涉及商业秘密 95 件；涉及个人隐私 126 件；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32 件；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4079 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94 件。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 3137 件，占总数的 9.17%；

“申请信息不存在” 10288 件，占总数的 30.06%；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 596 件，占总数的 1.74%；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 76 件，占总数的 0.22%。

3.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京财综〔2017〕569号）要求，自2017年4月1日起，本市已停止收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费用。截至2017年3月31日，全市各行政机关按照《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公开信息收费办法》规定，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共计20147.6元。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领取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依法免收相关费用共计1185.5元。

（四）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举报情况

1. 行政复议

全市行政机关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1330件，包括市政府受理376件，16个区政府受理515件、具有行政复议职能的政府部门受理439件。全年共审结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1386件（含上年度结转案件），其中维持行政机关做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告知书的975件，撤销的249件，确认违法的27件，责令行政机关限期履行法定职责的19件，驳回申请人行政复议申请的35件，申请人自愿撤回申请、复议终止审理的80件，其他方式结案1件。

2. 行政诉讼

全市法院共审理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诉讼案件2300件。受理一审案件1370件。其中，判决驳回诉讼请求467件，判决全部撤销行政行为61件，判决行政机关履行法定职责25件，判决确认违法20件，裁定驳回起诉524件，裁定不予受理32件，裁定撤诉131件，裁定移送其



他法院审理 26 件，未审结 84 件。受理二审案件 930 件。其中，判决维持 390 件，判决撤销 3 件，裁定驳回 457 件，裁定发回重审 2 件，裁定撤诉 21 件，未审结 57 件。

3. 举报

全市行政机关接到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举报 535 件。市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接到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举报 44 件，按照相关程序建议举报人向有关机关举报 10 件，办理 34 件（经查，7 件属实，27 件失实）。

（五）机构建设及保障培训情况

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 884 个，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1440 个。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3178 名，其中，专职人员 543 名，兼职人员 2635 名。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635.31 万元。本市全年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 2257 次，举办各类培训班 1288 次，接受培训人员 59557 人次。

四、存在的不足及 2018 年重点工作

（一）存在的不足

一是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发展不均衡，需适应新时代新要求，实现精细化、个性化、特色化的公开效果，努力从“标准规范”向“精准服务”提升。二是对群众“信息需求侧”研究不深，公开信息不够实用，在服务群众生活、方便群众办事上存在差距，政策解读的针对性、质量和效果有待加强。三是公开平台过多过散，查找检索不便，对群众获取

信息的习惯和途径分析不足，公开渠道的针对性、分众化不强，新媒体到达率不高、覆盖面不广。

（二）2018年重点工作

一是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面落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实施细则有关要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系列决策部署，持续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提升政府工作解读水平。进一步创新解读传播形式，综合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动漫视频等生动形象的方式，增强亲和力、引导力、传播力、影响力。

三是抓好全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推动5个试点区在决策公开、政策解读、公众参与、公文公开发布等方面机制创新，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与“放管服”改革、“互联网+政务”协同推进，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服务群众典型做法征集评选，打造基层政务公开示范标杆。

四是继续推进公众参与。建立政务公开惠民便民地图动态管理长效机制，根据群众使用体验及反馈丰富地图内容，将其建设成公众利用率高、满意度高的信息服务平台。推进政务开放日常态化，扩大范围、提高频次、拓展深度，向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延伸。

五是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创新发展。进一步规范全市政府网站建设发展，年底前完成全市政府网站的规范整合工作，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共享，搭建统一的互动交流平台，优化在线访谈、民意征集等功能，积极探索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帮助用户精准查找获取政府信息和服务。



附表：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7 年度)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475763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4450
(二) 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880082
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条	4332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条	2417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条	115769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条	5650
主动公开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条	4862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条	15061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条	830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条	184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条	11538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条	609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条	12574
主动公开市政府决定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条	33147
(三)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同一政府信息可以多种渠道和方式公开)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703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65500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0423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3942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775595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1576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205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517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5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26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0126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4996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21817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因同一申请可以多种申请方式提出，故分类申请之和大于申请总数)	件	37499
1. 当面申请数	件	15994
2. 传真申请数	件	57
3. 网络申请数	件	6158
4. 信函申请数	件	15368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34226
1. 按时办结数	件	29246
2. 延期办结数	件	498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34226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563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2949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642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4975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49
涉及商业秘密	件	95
涉及个人隐私	件	126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32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407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94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3137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10288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596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76
四、行政复议数量 （审结 1386 件，含上年度结转案件）	件	133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975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295
（三）其他情形数	件	116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2300
（一）一审案件数量	件	1370
1.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467
2. 被依法纠错数	件	106
3. 其他情形数（含未审结 84 件）	件	797
（二）二审案件数量	件	93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535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万元	2.0147
免收费用	元	1185.5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884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440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178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543
2. 兼职人员数	人	2635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635.31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257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288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59557

2017年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The 2017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